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5年7月14日在公司八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余正东先生主持。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薪酬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公司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从而通过各方共同努力实现公司的长远发展，实现长远战略规划目标，根据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定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与会董事认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已聘请律师事务所对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出具法律意见书。

关联董事姚栋梁、车坚强、周立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以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宜：

- 1、授权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计划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持股计划等；
- 3、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4、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5、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方式等事项的变更作出决定；
- 6、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关联董事姚栋梁、车坚强、周立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以 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的议案》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姚栋梁、车坚强、周立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以 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议案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